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编号：临2019-033

转债代码：11301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许可的基本情况

近日，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关于同意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批复》（广电审[2019]261号），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同意公司（《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证号：0713656）新增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具体业务类别如下：

业务名称：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

业务类别：第二类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中的第三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制作（不含采访）、播出服务；第五项：电影、电视剧、动画片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第六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

业务方式：客户端软件下载；手机 WAP（www.jishimedia.com）

播出名称：吉视传媒

接收终端：手机等手持终端设备

传输网络：移动互联网

传播范围：全国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许可的取得，使公司业务领域从传统的广电网络迈向了高速发展的移动互联网，业务接收终端从高清舒适的电视大屏延伸到操作灵活方便的手机小屏，服务人群从家庭用户渗透到个人用户，传播影响力从吉林省本地面向了全国人民。“电视+移动互联网”模式，有助于公司将电视屏上的竞争优势延伸至手机等智能终端，实现广电网络的业务创新。此外，通过丰富的视频内容、大数据分析，个性化的推荐和智能化的人机交互等措施，有助于提升公司业务提供能力和用户服务水平，促进传统广电向智慧广电的业务创新与转型升级。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8 日